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部门预算情 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是应急救援的主力军和国家队。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隶属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是福建省消防救援队伍的领导指挥机关，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下列职责：

1.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2.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3.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4.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5.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6.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7.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8.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9.完成应急管理部 and 所在省（区、市）党委政府交办的相关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预算单位包括：消

防救援总队本级，各地（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县、区）消防救援大队。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为中央财政二级预算单位，2023年下辖预算单位119个（含汇总单位），其中：二级预算单位1个，三级预算单位12个，四级预算单位106个。纳入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如下表：

序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1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本级
2	福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3	厦门市消防救援支队
4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5	泉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6	莆田市消防救援支队
7	三明市消防救援支队
8	南平市消防救援支队
9	龙岩市消防救援支队
10	宁德市消防救援支队
11	平潭市消防救援支队
12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训练与战勤保障支队

第二部分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011.2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13.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7,291.9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195.47
四、事业收入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9,326.25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218,032.56		
本年收入合计	330,043.80	本年支出合计	601,127.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271,083.24		
收 入 总 计	601,127.04	支 出 总 计	601,127.0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2,011.24	一、本年支出	183,825.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2,011.2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57.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7,176.1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7,834.86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7,557.01
二、上年结转	71,814.1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814.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83,825.35	支 出 总 计	183,825.3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4.00	12,754.00	12,75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54.00	12,754.00	12,75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02.66	8,502.66	8,502.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51.34	4,251.34	4,251.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53.00	7,053.00	7,05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53.00	7,053.00	7,05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51.00	6,651.00	6,651.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02.00	402.00	40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96.00	6,896.00	6,89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96.00	6,896.00	6,89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96.00	6,896.00	6,89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5,308.24	77,837.79	73,339.79	4,498.00	7,470.45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85,308.24	77,837.79	73,339.79	4,498.00	7,470.45
2240201	行政运行	77,837.79	77,837.79	73,339.79	4,498.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7,470.45				7,470.45
	合 计	112,011.24	104,560.79	100,042.79	4,498.00	7,470.4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福建省消防总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872.89	96,872.89	
30101	基本工资	20,663.89	20,663.89	
30102	津贴补贴	48,903.80	48,903.80	
30103	奖金	1,659.90	1,659.90	
301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02.66	8,502.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51.34	4,251.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51.00	6,65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96.00	6,896.00	
30114	医疗费	402.00	402.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3.00	94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98.00		4,498.00
30201	办公费	315.00		315.00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03	咨询费	4.00		4.0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54.60		54.60
30206	电费	345.64		345.64
30207	邮电费	23.90		23.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5.80		145.80
30211	差旅费	184.00		184.00
30213	维修(护)费	1,244.98		1,244.98
30214	租赁费	4.80		4.80
30216	培训费	77.00		77.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1		4.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52.20		52.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80		9.80
30228	工会经费	553.28		553.2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7.41		487.4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6.28		986.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9.20	1,169.20	
30302	退休费	16.20	16.20	
30304	抚恤金	100.00	100.00	
30305	奖励金	130.00	13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3.00	923.00	
	合 计	101,370.79	100,042.79	4,498.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31.62		525.27		525.27	6.3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2年预算编制按照《财政部关于调整中央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科目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22〕100号)执行)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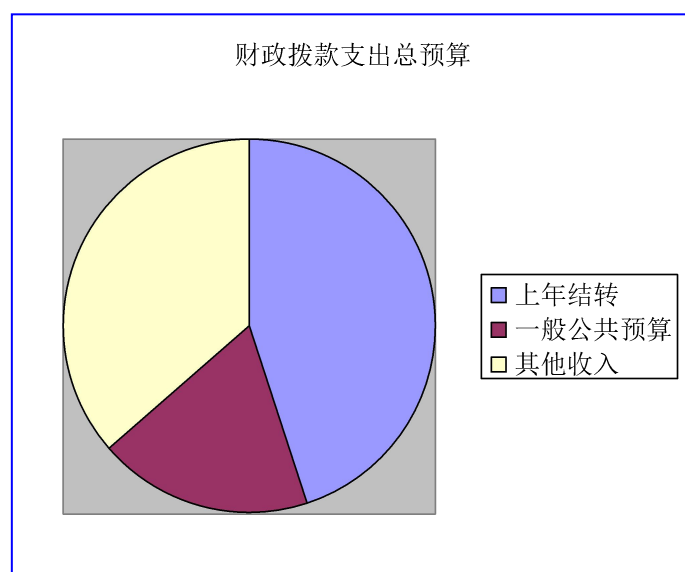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各级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在“其他收入”中反映，主要包括消防装备、消防救援站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经费和各级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消防宣传、火灾防治、灭火救援训练演练等业务经费。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601127.04 万元。

二、关于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收入预算 601127.0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71083.24 万元，占 45.1%，主要原因是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养老保险政策尚未出台、医疗保障政策尚未落地，结转的养老保险缴费等人员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011.24 万元，占 18.63%；其他收入 218032.56 万元，占 36.27%，主要是各级地方财政投入的消防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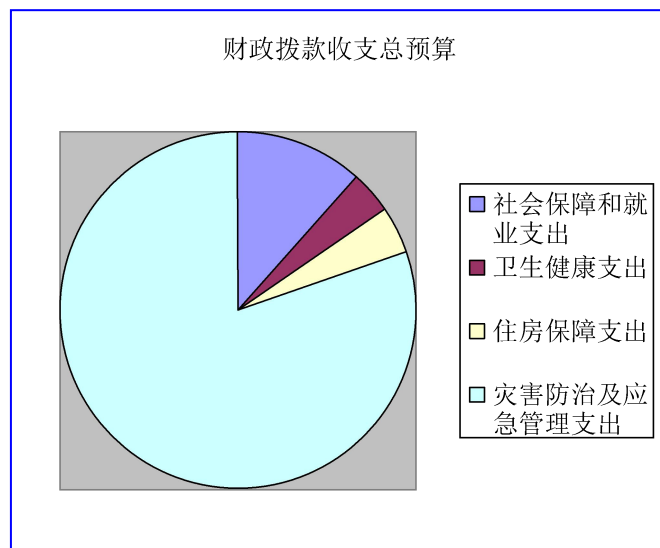


三、关于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支出预算 601127.0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79276.42 万元 ,占 29.82% ;项目支出 421850.62 万元 ,占 70.18%。

四、关于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3825.35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12011.24 万元 ,上年结转 71814.11 万元。支出包括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57.38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7176.1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7834.86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7557.01 万元。



五、关于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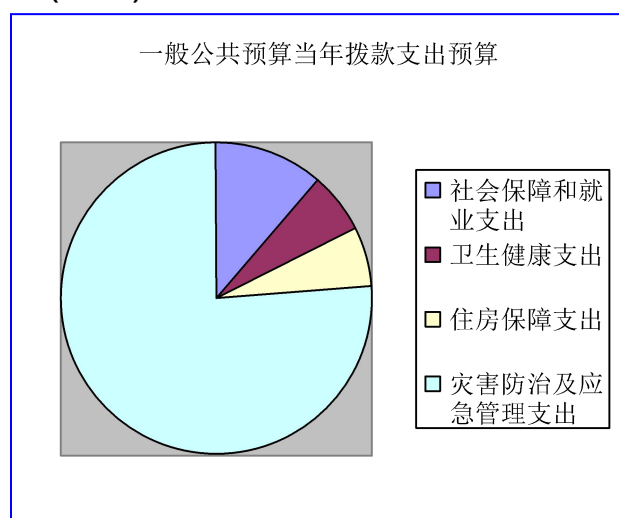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说明。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2011.24 万元 ,比 2022 年增加 11115.32 万元。增加原因为计划

年内制定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养老保障政策,安排的2023年养老保险缴费预算,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说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754万元,占11.39%;卫生健康支出7053万元,占6.3%;住房保障支出6896万元,占6.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85308.24万元,占76.16%。



(三) 一般公共预算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3年预算数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较为明显的项级支出科目为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项目,2023年预算数为665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6651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消防救援队伍计划年内制定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医疗保障政策,安排的2023年医疗保险缴费预算。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占部门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22402消防事务科目,2023年预算数为85308.2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的76.16%,主要用于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工资、津补贴、行政运行以及基层消防救援人员伙食费项目、运维等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8502.6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8502.66 万元，主要是制定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养老保障政策安排的 2023 年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预算，待政策落地后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4251.3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4251.34 万元，主要是制定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养老保障政策安排的 2023 年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预算，待政策落地后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665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6651 万元，主要是计划年内制定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医疗保障政策安排的 2023 年医疗保障缴费预算。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40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97.49 万元，主要是根据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医疗保障政策，将部分支出调整到 2101101 科目。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689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85.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度公积金缴费基数降低。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77172.9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255.61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补发了转隶以来相关工资。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

救援(项)2023年预算数为4943.5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360.03万元,主要是2023年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调减了相关经费。

六、关于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4540.7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0042.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经费44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及所属消防救援队伍尚未实行公务用车改革,“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531.6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525.27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6.35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2年减少67.85万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进一步

压减因公出国（境）任务、公务用车费用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关于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九、关于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的说明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3916.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3578.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3915.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422.2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共有车辆 236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161 辆、执法执勤用车 82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20 辆、其他用车 55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消防救援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3 台（套）。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58 辆，其中，轿车 14 辆、越野车 3 辆、其他车型 241 辆。

（三）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506.91 元。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对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70.45 万元，一级项目 1 个，为伙食补助及被装护具购置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各级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类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六)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消防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指消防救援队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消防事务(款) 消防应急救援(项)：指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消防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八)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服装护具及伙食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服装护具及伙食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5】消防救援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287.47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7,470.45			
	上年结转	646.66			
	其他资金	7,170.36			
年度总体目标	<p>根据本单位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实有人数和相应的伙食费标准,规范伙食费支出。在保障本单位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每日伙食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有关要求加强伙食管理。定期对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发现目标偏离及时修正,进一步提高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的满足感、获得感。</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率	100%	20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保持充沛体力	显著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战员满意度	≥90%	20